

证券代码：300432

证券简称：富临精工

公告编号：2022-079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高管全体持股人员自愿承诺一定期限内**  
**不减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公司董事及高管全体持股人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富临精工”）于2022年9月16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藤明波、总经理阳宇、副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李鹏程、董事兼财务总监彭建生、董事聂丹、常务副总经理王军、副总经理杜俊波出具的《关于不减持所持有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承诺函》（以下简称“《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基于对公司产业布局及未来经营发展的信心，本人自愿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一年内（即2022年9月16日起至2023年9月15日），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富临精工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权益分派产生的新增股份。在上述承诺期间，若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则减持公司股份所得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并承担由此引发的法律责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藤明波	董事长	1,688,700	0.14%
2	阳宇	董事、总经理	2,885,469	0.24%
3	李鹏程	副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	3,450,000	0.28%
4	彭建生	董事、财务总监	3,276,995	0.27%
5	聂丹	董事	10,327,500	0.85%
6	王军	常务副总经理	225,000	0.02%
7	杜俊波	副总经理	750,000	0.06%

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承诺,并按照《公司法》  
《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绵阳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6日